（上接B9版）

谷向阳先生与中关村建设不存在产权关系。

（3）控股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

除中建云霄外，谷向阳先生并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

2、邱金兰

（1）基本情况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110101195204202060X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花园9楼4门401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主要工作经历：

期间	工作单位	职位
1969-1980	东方红炼油厂	办事员
1980-1986	北京市第一建筑工程公司	预算股长
1986-1988	北京市城区第二建筑工程公司	项目部副经理 合同预算科科长
1988-2002	北京市城乡第三建筑工程公司	副经理、总经济师兼项目经理
2002-2004	麦科特房地产开发公司	副总经理
2004-2010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建设市场处	科员
2013年至今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兼总经济师

（2）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邱金兰女士与中关村建设不存在产权关系。

（3）控股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

除中建云霄外，邱金兰女士并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

3、魏明杰

（1）基本情况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110108197609256019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18号6号楼1142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主要工作经历：

期间	工作单位	职位
1997.07-2002.02	北京市住宅建设总公司第二分公司	会计
2002.02-2010.02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10.02-2011.12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1.12-至今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魏明杰先生与中关村建设不存在产权关系。

（3）控股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情况

除中建云霄外，魏明杰先生并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

（二） 中建云霄关联关系的说明

谷向阳、邱金兰、魏明杰作为中建云霄的共同控制人，已共同出具承诺，在处理涉及中建云霄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建云霄公司章程需要进行股东会或执行董事作出决议（决定）的重大事项时，上述三人均将采取一致行动。

（三） 中建云霄下属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建云霄并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

四、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

中建云霄承诺：本次受让中关村建设90%股份所需支付价款来源于中建云霄自有资金，为三名自然人股东的认缴出资，本次受让股份所支付的资金并无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中关村建设及其关联方。

同时，中建云霄的三名自然人股东谷向阳先生、邱金兰女士、魏明杰先生承诺：对于中建云霄的出资均来源于个人自有资金，并无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中关村建设及其关联方。

五、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鉴于中建云霄的自然人股东谷向阳先生、邱金兰女士、魏明杰先生在中关村建设中担任高管职务，基于审慎原则，上述三人被认定为上市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直接控制的中建云霄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中建云霄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 最近五年处罚情况

中建云霄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不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三） 是否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中建云霄及其自然人股东出具承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四） 中建云霄组织关系及是否存在依据《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本次重组相关主体，即《暂行规定》第七条所列主体（包括上市公司、交易对方及上述主体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财务顾问、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经办人员，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其他主体），不存在依据《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不存在曾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此类情况的情况；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曾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况。

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一、 标的公司的概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营云路5号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0460269
税务登记证号码	京税证字110108722611794号
设立日期	2000年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牛霆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制造混凝土、水泥制品、商品混凝土添加剂；货物运输；机电设备技术咨询；金属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科技园区开发；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承包境外工程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工程勘察设计。
主要资质等级	中关村建设原拥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8日

（二） 历史沿革

1、2000年公司设立

2000年6月23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函[2000]73号）的同意，上市公司（当时名为“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秦山绿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秦山公司”）、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恒德”）、桂林市润达石油化工物资公司（以下简称“桂林润达”）、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成投资”）共同出资设立中关村建设。中关村建设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分为等额股份30,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其中，上市公司出资15,600万元，占总股本的52%；秦山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总股本的20%；嘉和恒德出资3,600万元，占总股本的12%；桂林润达出资2,400万元，占总股本的8%；大成投资出资2,400万元，占总股本的8%。上述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0年7月11日，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中天恒验字[2000]第337号），对上述股东的出资进行了验证。中关村建设设立时，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	52
秦山绿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20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00	12
桂林市润达石油化工物资公司	24,000,000	8
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	8
合计	300,000,000	100

2、2002年7月公司增资

2002年7月，经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京财企一[2002]1382号）及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新股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2]11号）的审批，中关村建设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40,000万元，股份由30,000万股增至40,000万股，其中珠海经济特区国利工贸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国利工贸”）认购新增的10,000万股，每股价格1.0203元，认购总价款为10,203万元。

2002年7月25日，北京方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方会[F]字[2002]第200号），对本次增资进行了验证。本次增资扩股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	39
珠海经济特区国利工贸发展总公司	100,000,000	25
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15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000,000	9
桂林市润达石油化工物资公司	24,000,000	6
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	6
合计	400,000,000	100

注：秦山绿色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远集团”），上市公司更名为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2003年7月股权变更

2003年7月20日，信远集团与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华资产”）签署《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信远集团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5,700万股股份（占中关村建设注册资本的14.25%）转让给博华资产。同日，嘉利恒德与重庆海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潮实业”）签署《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嘉利恒德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3,600万股股份中的1,200万股（占中关村建设注册资本的3%）转让给海潮实业。同日，桂林润达与海潮实业签署《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桂林润达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2,400万股股份（占中关村建设注册资本的6%）转让给海潮实业。

本次股份转让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	39
珠海经济特区国利工贸发展总公司	100,000,000	25
博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7,000,000	14.25
重庆海潮实业有限公司	36,000,000	9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6
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	6
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0.75
合计	400,000,000	100

4、2006年3月股权变更

2006年3月31日，国利工贸、博华资产与海潮实业，分别与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泰投资”）签署《北京中关村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书》，根据该等协议书，（1）国利工贸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10,000万股（占中关村建设全部股份的25%）作价人民币12,227.979万元转让给鹏泰投资；（2）博华资产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3,700万股（占中关村建设全部股份的14.25%）作价人民币6,969.948万元转让给鹏泰投资；（3）海潮实业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3,600万股（占中关村建设全部股份的9%）作价人民币4,402.072万元转让给鹏泰投资。

本次股份转让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193,000,000	48.2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0	39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6
大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	6
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0.75
合计	400,000,000	100

5、2007年4月股权变更

2007年4月16日，大成投资与上市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大成投资以人民币2,496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2,400万股股份转让给上市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鹏泰投资有限公司	193,000,000	48.25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45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6
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0.75
合计	400,000,000	100

6、2008年1月股权变更

2007年6月27日，上市公司与鹏泰投资签署《资产置换协议》，约定上市公司将其持有的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控股”）33.33%的股权与鹏泰投资持有的中关村建设48.25%的股份进行置换。根据该协议，双方约定：（1）启迪控股33.33%的股权的价格为26,200万元，中关村建设48.25%的股份的价格为23,600万元；（2）该次资产置换的价格差额2,600万元由鹏泰投资向上市公司德达环保（本金1,924万元及按年利息1%的方式支付，余额由鹏泰投资以现金方式支付。该协议签署时，鹏泰投资的股东会已批准了该次资产置换行为。2008年1月30日，中关村建设股东大会召开2008年度第一次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交易。

本次股份转让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73,000,000	93.25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6
信远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	0.75
合计	400,000,000	100

7、2008年4月股权变更

2008年4月11日，信远集团与上市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信远集团以人民币360万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中关村建设300万股股份转让给上市公司。

本次股份转让后，中关村建设的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76,000,000	94
北京嘉和恒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6
合计	400,000,000	100

（三） 中关村建设的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关村建设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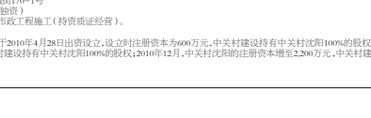

中关村建设下属子公司的基本情况为：

1、中昊市政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中昊市政机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例：85%（北京佳总出资比例为15%）

注册资本：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谷向阳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0281688

成立日期：2000年4月11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营云里3号楼431-440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承担下列市政工用工程的施工：1.城市道路；2.各种市政管道工程；承担单位造价1000万元以下的各类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承担中型建设项目的机械施工；可承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二级资质及钢结构、网架工程施工叁级（限钢结构施工）资质范围；可承担36层以下、18米跨度以下的房屋建筑物高度30米以下的构筑物的建筑施工工程咨询。

（2）历史沿革

中昊市政由中关村、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住总市政工程公司于2000年4月11日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中关村、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住总市政工程公司分别持有中昊市政70%、15%、15%的股权；2001年，中关村将其持有的中昊市政7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市第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住总市政工程公司分别持有中昊市政70%、15%、15%的股权；2004年，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第住宅建筑工程公司的名称变更为“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中关村建设、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昊市政70%、15%、15%的股权；2004年，北京中京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由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更名而来）将其持有的中昊市政15%的股权转让给中昊市政，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北京市通州区最佳建筑材料厂、纪迎春分别持有中昊市政10%的股权，中冠装饰5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中昊市政、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北京市通州区最佳建筑材料厂、纪迎春分别持有中冠装饰3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中昊市政、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北京市通州区最佳建筑材料厂、纪迎春分别持有中冠装饰15%的股权转让给中昊市政，中关村建设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10%的股权转让给陈康寿，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曾志伟、陈康寿分别持有中冠装饰80%、20%的股权；2006年，中关村建设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30%的股权转让给曾志伟，中关村建设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10%的股权转让给陈康寿，中昊市政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2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中关村建设、曾志伟、陈康寿分别持有中冠装饰40%、30%、30%的股权；2008年，曾志伟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3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陈康寿将其持有的中冠装饰3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持有中冠装饰100%的股权。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621,769.00	20,899,323.76	36,387,897.60
负债总额	12,233,390.59	12,650,637.96	17,418,54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88,378.41	8,248,685.80	18,969,352.50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2,205,073.45	28,781,775.94	41,453,435.10
营业利润	139,692.61	-10,606,904.20	361,152.92
利润总额	139,692.61	-10,720,666.70	361,002.92
净利润	139,692.61	-10,720,666.70	361,002.92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37.19	-2,508,901.98	4,753,665.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4.75	-993,257.71	-4,036.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6.00	-6,742.29	-5,204.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087.94	-3,508,901.98	4,744,425.15

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4）主要资产负债及抵押担保情况

①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昊市政总资产为20,899,323.76元，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其中其他应收款为11,921,240.10元，应收账款为5,276,766.27元。

②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昊市政总负债为12,650,637.96元，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账款为6,646,485.73元，其他应付款为5,202,864.85元。

③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昊市政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形。

（5）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状况

中昊市政最近三年不存在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5、中宏成租赁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中宏成楼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例：70%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牛霆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5001693406

成立日期：2000年9月27日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北臧村镇梨园村村委会南500米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租赁、修理；楼宇。

（2）历史沿革

中宏成租赁由中关村建设、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市第五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和中昊市政于2000年9月27日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中关村建设、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市第五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北京市第住宅建筑工程公司、中昊市政分别持有中宏成租赁38%、30%、30%、2%的股权；2005年5月，北京中京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北京市第二住宅建筑工程公司后更名为“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中京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宏成租赁30%的股权转让给西宁忠，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第五住宅建筑工程公司更名为“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宏成租赁30%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中昊市政将其持有的中宏成租赁2%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西宁忠分别持有中宏成租赁70%、30%的股权。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627,561.99	24,482,310.59	24,326,410.29
负债总额	19,810,177.38	20,674,333.82	20,520,23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17,384.61	3,807,976.77	3,806,172.98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703,003.72	3,319,717.55	4,187,495.50
营业利润	9,407.84	1,803.79	727,696.02
利润总额	9,407.84	1,803.79	727,696.02
净利润	9,407.84	1,803.79	727,696.02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799.53	-98,510.75	-146,391.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2,463.23	-3,40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00	-1,435.50	-1,660.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17.53	-112,409.48	-151,458.98

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4）主要资产负债及抵押担保情况

①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宏成租赁总资产为24,482,310.59元，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其中其他应收款为6,766,817.62元，应收账款为12,189,277.84元。

②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宏成租赁总负债为20,674,333.82元，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账款为4,158,099.83元，其他应付款为14,802,160.47元。

③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宏成租赁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形。

（5）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状况

中宏成租赁最近三年不存在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6、中盛劳务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中盛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例：72.5%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01933329

成立日期：2001年1月31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3号中关村建设大厦303-304室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对劳动服务提供管理和服务；劳务信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

（2）历史沿革

中盛劳务由中关村建设、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住总正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京城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40%、10%、10%、7.5%、7.5%、2.5%、2.5%、2.5%的股权；2003年11月，北京中宏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且中关村建设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减至1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住总正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40%、10%、10%、7.5%、7.5%、2.5%、2.5%、2.5%的股权；2006年11月，北京中宏混凝土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北京中宏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2.5%的股权转让给中昊市政，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中京城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住总正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40%、10%、10%、7.5%、7.5%、2.5%、2.5%、2.5%的股权；2006年，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北京中京城爆破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82.5%、12.5%、3.33%、1.67%的股权；2008年5月，北京市通州区最佳建筑材料厂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70%、12.5%、12.5%、3.33%、1.67%的股权；2008年4月，北京中谷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1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住总正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82.5%、12.5%、3.33%、1.67%的股权；2008年5月，北京市通州区最佳建筑材料厂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70%、12.5%、12.5%、3.33%、1.67%的股权；2008年4月，北京中谷成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1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住总正华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泰恒业、中昊市政、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恒泰通风制冷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82.5%、12.5%、3.33%、1.67%的股权；2011年，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盛劳务87.5%、12.5%的股权；2011年，北京中宏基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盛劳务12.5%的股权转让给中关村建设，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持有中盛劳务100%的股权。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9,277,452.49	52,800,805.11	66,784,895.25
负债总额	22,137,684.68	25,533,986.64	37,249,410.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39,767.81	27,266,818.47	29,535,484.43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11,802,953.61	49,808,703.95	49,019,530.83
营业利润	-119,510.66	-2,242,952.51	-1,503,368.32
利润总额	-119,510.66	-2,230,639.24	-1,503,368.32
净利润	-127,050.66	-2,268,665.96	-1,530,898.32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8,412.52	-1,120,364.81	-1,068,56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6.37	13,269.14	16,95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2	-14,117.65	-71,758.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4,891.57	-1,121,213.32	-1,123,374.69

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4）主要资产负债及抵押担保情况

①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泰恒业资产为52,800,805.11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资金，其中应收账款为26,731,898.37元，其他应收款为20,282,953.02元，预付资金为5,436,154.68元。

②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泰恒业总负债为25,533,986.64元，主要为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账款为14,327,493.41元，其他应付款为5,271,413.18元。

③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泰恒业不在抵押担保情形。

（5）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状况

中泰恒业最近三年不存在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7、中科远大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中科远大商贸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70%

注册资本：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侯占军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5001693950

成立日期：2000年9月27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霄云里3号中关村建设大厦2层207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销售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化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百货、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木材；技术开发、咨询、转让、培训；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劳务服务；展览展示；维修机械设备。

（2）历史沿革

中科远大由中关村建设与林文侨于2000年9月27日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中关村建设、林文侨民分别持有中科远大85%、45%的股权；2004年，中关村建设将其持有的中科远大4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林文侨将其持有的中科远大4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北京市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中科远大51%、49%的股权；2005年，北京市润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科远大19%的股权、中科远大15%的股权、中科远大15%的股权分别转让给中关村建设、中泰恒、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关村建设、中泰恒、北京中冠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中科远大70%、15%、15%的股权。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342,311.63	408,524,547.47	4,458,582.60
负债总额	14,630,336.03	409,827,647.70	5,689,915.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024.40	-1,303,100.23	-1,231,332.52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利润	15,075.83	-71,767.71	-74,860.75
利润总额	15,075.83	-71,767.71	-74,860.75
净利润	15,075.83	-71,767.71	-74,860.75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198,824.07	404,108,052.55	-4,846,07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8.43	1,113.24	384.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20	-3,355.50	-3,771.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182,235.84	404,105,810.29	-4,849,465.09

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4）主要资产负债及抵押担保情况

①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科远大总资产为408,524,547.47元，主要为货币资金，金额为406,622,298.47元。

②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中科远大总负债为409,827,647.70元，主要为其他应付款，金额为409,636,495.33元。

③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中科远大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形。

（5）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状况

中科远大最近三年不存在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8、元鸿投资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元鸿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52%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云龙

营业执照注册号：110224115580994

成立日期：2003年3月28日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长营工业园区129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技术管理；技术开发、转让、咨询；信息咨询（中介除外）；企业形象策划；家居装饰装修；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其中“房地产开发”，需要取得专项审批之后，方可经营）。

（2）历史沿革

元鸿投资由中关村建设、北京元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03年3月28日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自设立至今未发生股权变动。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元鸿投资已被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吊销营业执照。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7,625,834.15	17,625,834.15	17,625,834.15
负债总额	397,474.09	397,474.09	397,474.0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28,360.06	17,228,360.06	17,228,360.06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利润	-	-	-
利润总额	-	-	-
净利润	-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

注：最近一期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4）主要资产负债及抵押担保情况

①主要资产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元鸿投资总资产为17,625,834.15元，主要为其他应收款，金额为17,418,601.25元。

②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致同出具的致同审字（2014）第110ZC146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元鸿投资总负债为397,474.09元，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应付款，其中应付职工薪酬为217,463.00元，其他应付款为180,000.00元。

③抵押担保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元鸿投资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形。

（5）最近三年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状况

元鸿投资最近三年不存在股权转让、增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9、珠海中关村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市中关村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50%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云龙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400202052008

成立日期：2004年3月29日

住所：珠海市拱北莲花路3号4楼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科技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建筑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国内贸易（需行政许可项目除外；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2）历史沿革

珠海中关村由中关村建设、珠海市美之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于2004年3月19日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中关村建设、珠海市美之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珠海市恒基珠宝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珠海中关村50%、50%的股权；珠海中关村自设立至今未发生股权变动。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珠海中关村已被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大兴分局吊销营业执照。

（3）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630,408.77	7,630,408.77	7,630,408.77
负债总额	6,030,408.77	6,030,408.77	6,030,408.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利润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	-	-
营业利润	-	-	-
利润总额	-	-	-
净利润	-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4年1-3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